



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京朝阳发改（审）〔2019〕30号

关于朝阳区双桥医院改扩建工程 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北京市朝阳区双桥医院：

你单位《关于北京市朝阳区双桥医院改扩建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审批的请示》（双桥医字〔2019〕3号）、《关于北京市朝阳区双桥医院改扩建项目招标方案核准的请示》（双桥医字〔2019〕4号）收悉。根据规划国土部门《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2018规朝选字0001号）、《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2018规朝地字0005号）、《建设项目用地预审意见》（市规划国土朝预〔2017〕57号），市发展改革委《关于北京市双桥医院改扩建工程项目建议书的批复》（京发改审〔2019〕93号），经2018年第26次区长办公会审议通过，同意你单位实施双桥医院改扩建工程。现将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建设地点：位于朝阳区双桥东路，双桥医院院内。东至双桥东路，西至中船建筑工程设计研究院东墙，南至双桥农工商公司，北至北京太洋药业有限公司南墙。

二、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建设用地面积 18097.996 平方米；拆除建筑面积 9035 平方米；改造建筑面积 6023 平方米；新建建筑面积 58877 平方米，其中地上 26553 平方米，地下 32324 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医疗及附属设施用房、地下车库等，同步实施绿化、围墙大门、室外综合管线及照明工程等内容。项目建成后，设置床位 500 张。

三、投资规模及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60832.95 万元，其中工程费 52583.72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 5352.42 万元，预备费 2896.81 万元。建设资金全部由区基本建设资金安排解决。

四、本工程施工图要严格按照本批复核定的工程总投资和建设规模进行限额设计。该项目要切实加强资金使用监管，严格控制项目投资。

五、本批复附《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一份，请项目单位据此依法开展招标工作。在建设项目实施过程中，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核准招标方案的，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六、有关税费的缴纳，按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七、本批复有效期为两年。

请据此商相关部门办理有关手续，下一阶段编制初步设计概算报我委审批。

附件：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10日

附件:

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设项目招标方案核准意见书

项目名称: 北京市朝阳区双桥医院改扩建工程

项目单位名称: 北京市朝阳区双桥医院

	采购 细项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或 邀请招标)	招标组织形式 (自行招标或 委托招标)	不采用 招标形式	备注
勘察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设计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施工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监理	全部	公开招标	委托招标		
重要设备					含在施工中
重要材料					含在施工中
其他					
核准意见说明:					

注意事项:

1. 根据《招标公告和公示信息发布管理办法》(国家发展改革委令第10号), 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的招标公告信息应当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2. 政府投资项目, 项目单位应当将资格预审公告、招标公告、中标候选人公示、中标结果公示等信息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ggzyfw.beijing.gov.cn)上全过程公开。
3. 招标方案核准意见在本项目实施全过程有效。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如确有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已经核准的招标方案的, 应当报我委重新核准。

抄送: 市规自委朝阳分局、区住建委、区统计局

北京市朝阳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9年4月10日印发

共印5份